

# 陕西省自然资源厅

陕自然资函〔2024〕39号

## 陕西省自然资源厅 转发洛南至卢氏（陕豫界）高速公路建设 项目用地农用地转用批复和土地 征收批复的函

商洛市人民政府：

洛南至卢氏（陕豫界）高速公路建设用地业经省人民政府研究同意并报国务院批准。现将《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2023年度省政府审批第九批建设用地及报国务院审批建设项目用地的复函》（陕政办函〔2023〕166号）（内部文件，严禁外传）和《自然资源部关于洛南至卢氏（陕豫界）高速公路建设项目用地土地征收的批复》（自然资函〔2024〕268号）转发你们，请按规定遵照执行，做好相关工作。



---

抄送：国家自然资源督察西安局；商洛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

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

2024年3月22日印发

---

# 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陕政办函〔2023〕166号

## 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2023年度省政府审批第九批建设用地及 报国务院审批建设项目用地的复函

省自然资源厅：

你厅《关于2023年度第九批报省政府审批建设用地的请示》（陕自然资征报〔2023〕14号）、《关于神木至盘塘公路改扩建工程建设项目用地的请示》（陕自然资征报〔2023〕15号）、《关于洛南至卢氏（陕豫界）高速公路建设项目用地的请示》（陕自然资征报〔2023〕16号）、《关于鄂邑经周至至眉县高速公路建设项目用地的请示》（陕自然资征报〔2023〕17号）收悉。经省政府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本批上报省政府审批的85个批次和33个单独选址建设项目用地总面积645.7345公顷。按权属分：集体土地572.5624公顷〔其中：农用地454.0699公顷（含耕地187.5936公顷，无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用地71.1207公顷、未利用地47.3718公顷〕；国有土地73.1721公顷〔其中：农用地49.9031公顷（含耕地7.2449公顷，无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用地2.0299公顷、未利用地21.2391公顷〕。



同意将上述用地中 454.0699 公顷集体农用地和 47.3718 公顷集体未利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同意将上述 49.9031 公顷国有农用地和 21.2391 公顷国有未利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并对 572.5624 公顷集体土地予以征收，同意使用 73.1721 公顷国有土地。

以上共计批准建设用地 645.7345 公顷，由当地政府按呈报的土地开发利用规划用于城市建设，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二、本批需上报国务院审批的 2 个单独选址项目（神木至盘塘公路改扩建工程建设项目和鄂邑经周至至眉县高速公路建设项目）用地，属于国家规划的交通建设项目，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由国家配置。用地总面积 776.0556 公顷，按权属分：集体土地 770.0038 公顷 [其中：农用地 756.808 公顷（耕地 104.453 公顷，无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用地 10.5082 公顷、未利用地 2.6876 公顷]；国有土地 6.0518 公顷 [其中：农用地 1.1195 公顷（含耕地 0.3226 公顷，无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用地 0.4789 公顷、未利用地 4.4534 公顷]。

同意将上述用地的农用地转用、土地征收、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及供地等相关事宜按程序报国务院审批。

三、本批需上报国务院审批的 1 个单独选址项目 [洛南至卢氏（陕豫界）高速公路建设项目] 用地，属于省级规划的交通建设项目，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由国家配置。用地总面积 311.8738 公顷，按权属分：集体土地 288.5762 公顷 [其中：农用地 275.3602 公顷（耕地 162.0117 公顷，无永久基本农田）、

建设用地 13.026 公顷、未利用地 0.19 公顷]；国有土地 23.2976 公顷 [其中：农用地 2.9944 公顷（耕地 1.859 公顷，无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用地 8.9217 公顷、未利用地 11.3815 公顷]。

同意将上述用地中 275.3602 公顷集体农用地和 0.19 公顷集体未利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将 2.9944 公顷国有农用地和 11.3815 公顷国有未利用地转为建设用地，涉及的土地征收及供地等相关事宜按程序报国务院审批。

四、你厅要严格依法履行有关程序，对征收土地方案的实施情况进行跟踪检查，确保本次审批用地中的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国土空间规划管控规则、“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和建设用地审查报批的要求，同时要督促用地所在地政府及有关部门做好补偿安置、耕地补充、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征收等工作，并按照反馈制度要求及时将征地批后有关情况报自然资源部。

附件：85 个城市批次和 36 个单独选址建设项目用地一览表



(此件不公开)



附件

## 85 个城市批次和 36 个单独选址 建设项目用地一览表

序号	批次（项目）名称
1	西安市 2023 年度第六十七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中心城区）（港务区）
2	西安市 2023 年度第九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中心城区）（港务区）
3	咸阳市 2023 年度第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棚户区改造）
4	兴平市 2023 年度第七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5	武功县 2023 年度第二十七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6	武功县 2023 年度第三十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7	武功县 2023 年度第二十六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8	宝鸡市 2023 年度第十五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金台区）
9	陇县 2023 年度第六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10	岐山县 2023 年度第二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11	蒲城县 2023 年度第十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12	蒲城县 2023 年度第七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13	蒲城县 2023 年度第十五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14	蒲城县 2023 年度第九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15	蒲城县 2023 年度第六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16	蒲城县 2023 年度第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17	蒲城县 2023 年度第一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序号	批次（项目）名称
18	蒲城县 2023 年度第十二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19	蒲城县 2023 年度第十六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20	蒲城县 2023 年度第十七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21	富平县 2023 年度第九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22	大荔县 2023 年度第十六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23	大荔县 2023 年度第十五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24	蒲城县 2023 年度第四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25	渭南市临渭区 2023 年度第一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26	渭南市临渭区 2023 年度第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27	铜川市 2023 年度第五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耀州区）
28	铜川市 2023 年度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耀州区）
29	延川县 2023 年度第一批次农用地转用土地征收和使用国有土地
30	富县 2023 年度第十七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31	延川县 2023 年度第四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32	甘泉县 2023 年度第一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33	延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2023 年度第四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34	宜川县 2023 年度第二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35	志丹县 2023 年度第二批次农用地转用土地征收和使用国有土地
36	吴起县 2023 年度第一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37	吴起县 2023 年度第四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38	榆林市城区 2023 年度第一批次农用地转用和使用国有土地



序号	批次（项目）名称
81	西安市西咸新区 2023 年度第五十一批次（秦汉新城）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项目区集体土地征收
82	西安市西咸新区 2023 年度第五十二批次（秦汉新城）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项目区集体土地征收
83	西安市西咸新区 2023 年度第六十三批次（秦汉新城）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项目区集体土地征收
84	大荔县 2023 年度第二批次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试点项目区集体土地征收
85	大荔县 2023 年度第一批次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试点项目区集体土地征收
86	陇县民兵训练基地建设项目用地
87	宝鸡南 330KV 输变电工程建设项目用地
88	董家河煤矿地面永久瓦斯抽采系统及配套工程项目用地
89	209 省道临蒲界至故市公路改建工程项目用地
90	中能建投大荔许庄农光互补项目用地
91	渭南城投能源有限公司天然气储气库配套管网项目用地
92	电建西北院大荔段家分散式风电项目用地
93	电建西北院大荔双泉分散式风电项目用地
94	大荔驰光新能源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用地
95	G210 耀州惠塬至印台陈炉公路工程建设项目用地（耀州段）
96	G210 耀州惠塬至印台陈炉公路工程建设项目用地（王益段）
97	宜君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用地
98	长宁河隆飞绿电平价光伏复合项目用地
99	吴起蓝奥新能源有限公司吴起街道办一期 10 万千瓦风电项目用地
100	陕西延长石油富县发电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项目用地



序号	批次（项目）名称
101	甘泉下寺湾二期风电场工程项目用地
102	延长伴生气综合利用项目用地
103	延安市宝塔区甘谷驿 20MW 分散式风电项目用地
104	贵州金元股份有限公司安塞坪桥 100MW 一期风力发电项目
105	安塞黄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镰刀湾镇 100MW 农光互补项目用地
106	长庆油田分公司第八采油厂吴十四脱水站建设项目用地
107	神木中能建巨皇新能源佳县 150 兆瓦风电项目用地
108	靖边县华茂能源有限公司物流中心铁路专用线项目用地
109	陕西榆靖物流有限公司精准配煤（靖边北榆靖物流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用地
110	华能陕西横山区南塔 100 兆瓦风电项目用地
111	横山区洲 22 集气站项目用地
112	延安气田中区北部产能建设项目用地（靖边县）
113	靖边县汇新新能源有限公司中核汇能靖边 50MW 风电项目用地
114	神木鼎汇燃气有限公司斜塔增压站项目用地
115	神木—安平煤层气管道项目用地（陕西—山西段）神木段
116	神木县前梁矿业有限公司新建前梁煤矿附属设施项目用地
117	X203 府谷（桑园梁）至木瓜公路改建（一期工程）项目用地
118	316 省道白河县双丰至仓上公路改建工程项目用地
119	神木至盘塘公路改扩建工程建设项目
120	鄂邑经周至至眉县高速公路建设项目
121	洛南至卢氏（陕豫界）高速公路建设项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自然资函〔2024〕268号

## 自然资源部关于洛南至卢氏（陕豫界）高速公路 建设项目用地土地征收的批复

陕西省人民政府：

《关于洛南至卢氏（陕豫界）高速公路建设项目用地的请示》（陕政字〔2023〕77号）业经国务院批准，现批复如下：

一、洛南至卢氏（陕豫界）高速公路建设项目用地征收农民集体土地符合《土地管理法》等有关规定，同意你省洛南县征收农民集体土地288.5762公顷。

二、你省应督促有关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依法组织实施土地征收，落实征地补偿费用和安置措施，将被征地农民纳入相应的养老等保障体系，妥善解决好被征地农民的生产生活，保证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长远生计有保障。征地补偿安置不落实的，不得动工用地。

三、你省要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和自然保护区相关管理规定，做好生态保护修复，着力提升生态系统的多样性、稳定性和持续性。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国务院办公厅、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交通运输部、农业农村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务院国资委、国家林草局、国家自然资源督察西安局，国家自然资源督察办公室。